

#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需要，降低融资成本，在不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江苏蓝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丰有限”）及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合科技”）提供不超过 100,000 万元财务资助额度，期限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一年，期间在该总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借款利率 7.5%，根据实际发生的资助金额和资助时间，到期偿还本息。在上述资助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二、关联关系情况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关系情况

因旭合科技是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公司，公司持有旭合科技 46.7810% 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巽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巽顺投资”）分别持有旭合科技 29.2152%、2.2473% 股权，且郑旭先生是蓝丰有限少数股东安徽旭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公司董事、总经理李质磊先生是旭合科技的股东巽顺投资及安徽瓴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瓴先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崔海峰先生、董事路忠林先生是旭合科技的股东巽顺投资及瓴先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 2、关联方基本情况

郑旭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郑旭及其一致行动人巽顺投资合计持有公司96,058,55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57%（表决权比例25.57%）。现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同时任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兮茗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旭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经查询，郑旭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质磊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李质磊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2,100,000股，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任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安徽旭合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巽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瓴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经查询，李质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路忠林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路忠林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330,000股，现任公司董事，同时任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CTO。经查询，路忠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崔海峰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崔海峰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050,000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任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权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安徽旭合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经查询，崔海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被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一）江苏蓝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 1、蓝丰有限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81MACU6PDD6B
住所	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宁夏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李少华
成立日期	2023年08月22日
注册资本	13,3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农药生产；农药批发；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煅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委托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煅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肥料生产；农药零售；农药登记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p>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卫生杀虫剂销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肥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农药技术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副产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股权结构	<b>股东名称</b>	<b>持股比例</b>
	蓝丰生化	75.19%
	安徽旭合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5.04%
	沅江比德化工有限公司	6.02%
	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	3.76%
	<b>合计</b>	<b>100%</b>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 2、蓝丰有限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负债总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9,617.19	25,068.68	49,982.11	-16,269.42	-16,412.59	44,548.51

## （二）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旭合科技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安徽旭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71MA8P8L1P63
住所	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李质磊
成立日期	2022 年 0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54,509.2727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

	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玻璃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电机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零配件生产；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b>股东名称</b>	<b>持股比例</b>
	蓝丰生化	46.7810%
	郑旭	29.2152%
	安徽瓴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839%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2692%
	安徽巽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73%
	滁州鑫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033%
	<b>合计</b>	<b>100.00%</b>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 2、旭合科技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负债总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54,322.41	46,917.69	181,150.30	-9,824.24	-7,658.05	307,404.72

##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已与蓝丰有限、旭合科技签署了财务资助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生效，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1、财务资助对象：蓝丰有限、旭合科技
- 2、借款金额及用途：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旭合科技、蓝丰有限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7.5%收取利息。

#### **五、其他股东未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鉴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资金来源主要为控股股东郑旭先生提供的借款，郑旭先生又同时为控股子公司的主要股东，因此，公司未要求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相应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蓝丰有限和旭合科技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本次借款利率高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旭合科技和蓝丰有限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公司将根据自身资金状况及子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安排资助节奏，在提供财务资助的同时，积极跟踪旭合科技和蓝丰有限的经营状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掌握其资金用途，控制资金风险，保护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0 元，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金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郑旭先生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本金 6,49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已偿还本金 1,200 万元，截至目前累计借款本金余额为 63,91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郑旭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李质磊先生、公司董事路忠林先生除在公司领取薪酬及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时提供无偿担保外，未与公司发生其他任何关联交易。

#### **九、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其出于业务发展需要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子

公司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但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 十、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